



## 安全理事会

第五十七年

临时逐字记录

## 第 四六三三 次会议

2002 年 10 月 24 日星期四下午 1 时 15 分举行  
纽约

## 主席：

贝林加-埃布图先生 . . . . . (喀麦隆)

## 成员：

保加利亚 . . . . .	莱切夫先生
中国 . . . . .	张义山先生
哥伦比亚 . . . . .	巴尔迪维索先生
法国 . . . . .	莱维特先生
几内亚 . . . . .	布巴卡尔·迪亚洛先生
爱尔兰 . . . . .	科尔先生
毛里求斯 . . . . .	戈库尔先生
墨西哥 . . . . .	阿尔赛·德琼纳特夫人
挪威 . . . . .	科尔比先生
俄罗斯联邦 . . . . .	加季洛夫先生
新加坡 . . . . .	叶先生
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. . . . .	迈克达德先生
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. . . . .	哈里森先生
美利坚合众国 . . . . .	罗森布拉特先生

## 议程项目

安全理事会第 1160 (1998) 号、第 1199 (1998) 号、第 1203 (1998) 号、第 1239 (1999) 号和第 1244 (1999) 号决议。

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。定本将刊印在《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》。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。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，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，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(C-178)。

下午 1 时 15 分开会

**通过议程**

**议程通过。**

**安全理事会第 1160 (1998) 号、第 1199 (1998) 号、第 1203 (1998) 号、第 1239 (1999) 号和第 1244 (1999) 号决议**

**主席 (以法语发言):** 我谨通知安理会, 我收到了南斯拉夫代表的来信, 他在信中要求邀请他参加关于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讨论。按照惯例, 并征得安理会同意, 我提议根据《宪章》有关条款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该代表参加讨论, 但无表决权。

没有人的反对, 就这样决定。

**应主席邀请, 萨霍维奇先生 (南斯拉夫) 在安理会议席就座。**

**主席 (以法语发言):**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。安理会是根据先前磋商达成的谅解开会的。

在安全理事会成员磋商后, 我受权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:

“安全理事会重申, 继续致力于在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科索沃全面、切实执行安理会第 1244 (1999) 号决议, 赞扬秘书长特别代表和国际安全存在 (驻科部队) 指挥官为此目的所作的持续努力, 并呼吁自治临时机构、当地领导人和其他所有有关各方与他们充分合作。

“安全理事会欢迎在筹备 2002 年 10 月 26 日的市政选举方面所取得的进展, 呼吁所有合格选民、包括少数社区的选民参加选举, 利用这次机会使他们的利益得到适当的代表。安理会表示坚信, 必须广泛参加选举, 才能为今后争取建设一个多族裔和容忍的社会创造最佳机会。”

此文件将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, 文号为 S/PRST/2002/29。

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此议程项目的审议。

下午 1 时 20 分散会